

106 年諸羅春分天文日

第一屆全國天文教學創意市集活動計畫

一、目的：為推展天文科學教育，促進天文教學交流，發展創新天文教學活動，特辦理此項活動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嘉義市政府

三、主辦單位：嘉義市蘭潭國小、嘉義市天文協會

四、協辦單位：嘉義市科學志工隊、各縣市參與活動機關學校(陸續徵集中…)

五、活動日期：106 年 3 月 18 日(六)上午 9 點至下午 4 點。

六、活動地點：嘉義市蘭潭國小

七、活動對象：

(一)天文教學講師：各縣市投入天文教學在職教師、以及各科學相關館所天文推廣講師 25 人。

(二)教學活動學生：國小學生 1000 人次。

(三)觀摩教學教師：在職教師及天文推廣講師 100 人。

八、活動方式：

(一)邀請 25 位天文教學講師，以「引發好奇心與想像力、培養主動學習能力、獲得成就感與歸屬感」為理念，規劃單一主題 40 分鐘，實施對象為國小學生的天文課程，並且實際進行教學活動兩次。

(二)募集 50 個班次，每個班次 20 位國小學生，提供天文教學講師進行教學活動。

(三)開放 100 位在職教師及天文推廣講師，於教學期間進班觀摩教學，每班次最多不超過 10 人。

(四)舉辦小組座談時間，提供教學者、觀摩者進行教學經驗分享、互相交流。

(五)設置天文教材教具交流專區，提供各校、機關團體設置攤位，交流教具製作經驗。

九、3 月 18 日活動日程：

項次	項目	時間	地點	參加人員	備註
1	活動報到、教學準備	8:30-9:00	達觀樓前庭	天文教學講師	天文教材教具交流專區同步進行中
2	第一階段教學演示	9:00-9:40	普通教室 10 間	參加學生	
3	第二階段教學演示	10:00-10:40	普通教室 10 間	教學觀摩教師	
4	第三階段教學演示	11:00-11:40	普通教室 10 間		
5	午餐及教學準備	11:40-13:00	3 樓會議室 教師辦公室	天文教學講師 教學觀摩教師	
6	第四階段教學演示	13:00-13:40	普通教室 10 間	天文教學講師	
7	第五階段教學演示	14:00-14:40	普通教室 10 間	參加學生 教學觀摩教師	
8	課後小組座談 頒獎、閉幕	14:40-16:00	展覽廳、教師辦公室	天文教學講師 教學觀摩教師	
9	快樂賦歸	16:00			

十、籌備期程：

105 年 11 月 寄發活動計畫，徵詢協辦單位、招募天文教學講師。

105 年 12 月 天文教師教學簡案編輯。

105 年 12 月-106 年 01 月 活動宣傳、學生募集、教師研習公告。

106 年 02 月-106 年 03 月 活動宣傳、天文教學創意市集實施。

106 年 03 月-106 年 04 月 活動結案十一、天文教學設計說明事項

十一、天文教學設計說明事項

- (一)天文教學講師由主辦單位發給交通費及講師津貼，每節次以一名講師、一名助教為限。
- (二)教學現場主辦單位提供電腦、投影機或液晶電視，其餘教材教具則須自行準備。
- (三)天文教學講師設計教學活動時，每位學生材料費最多 20 元，一個班次最多 600 元材料費(含觀摩教師)。
- (四)天文教學講師設計教學活動時，請依照以「引發好奇心與想像力、培養主動學習能力、獲得成就感與歸屬感」為理念，規劃 40 分鐘天文主題課程，對象可限定某一年段(例如 K-2、或是高年級)，亦可不受限制。
- (五)教學場地以國小普通教室室內為主，上課教室會集中在 2.3 樓，如需要戶外場地，需考量往返時間。如活動需全程在戶外進行，請在教學簡案上註明，主辦單位將協助安排適當場地。
- (六)天文教學講師每次課程結束後，將由學生及觀摩教師依據「引發好奇心與想像力、培養主動學習能力、獲得成就感與歸屬感」等標準，針對教學活動進行票選，於閉幕典禮頒發「最受歡迎課程」獎項。
- (七)課程設計者須同意參加本次活動的天文課程設計、活動教材設計，免費由主辦單位依據台灣創用 CC 授權「姓名標示—非商業性—相同方式分享」條款，提供給其他教學者使用。
- (八)其他活動未盡事宜，將陸續協商公告。

十二、本計畫經通過後將公告於教師進修網，另行公告報名事宜。

十三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106 年諸羅春分天文日

第一屆全國天文教學創意市集「天文教學」活動報名表

單位名稱：

承辦人姓名：

職稱：

電話：(辦公室)

(手機)

Email：

本單位同意列入「第一屆天文教學創意市集」協辦單位。

本單位派員參與「第一屆天文教學創意市集」教學活動

教學者姓名：

預計教學主題：

最佳適合對象：

(教學簡案格式報名後另行寄發)

本單位預計需求一個天文教材教具交流攤位。

承辦人

單位主管

機關首長

-----本表填妥後，請於 105 年 11 月 30 日前傳真至 05-2786652 黃傳俊收-----